

南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南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金融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宏观管理全市地方金融机构，按照有关规定监督、指导地方金融机构发展；配合有关部门维护全市金融秩序，做好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2、研究拟定我市金融业发展总体规划，组织开展建设区域性金融中心的战略研究，组织推进金融市场发展；研究分析全市金融工作动态，为市政府提供决策依据；指导县、区、开发区（新区）金融工作。

3、负责联系中央驻赣金融监管机构和各驻昌国有、股份制及外资银行、证券、期货、保险、信托、资产管理等金融机构及行业自律组织，协调金融业发展中需地方政府解决的问题；支持和促进金融改革与创新；协调金融机构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服务和支持。

4、积极引进股份制商业银行、外资银行、担保公司、保险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市本级政府主导投资的重点重大项目融资工作，推动市本级投融资平台建设工作；负责融资性担保机构的行业综合管理。

5、负责组织、指导我市企业境内、外上市工作；筛选、培育拟上市企业，指导企业准备上市工作，协调企业上市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

6、跟踪监测我市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和运行情况，汇总分析相关统计资料；指导、协调上市公司配股、增发等再融资工作；指导、规范上市公司购并、资产重组、股权交易等行为；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促进我市上市公

司发展的政策性建议。

7、负责推进本部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8、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南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本级。

本部门 2017 年年末编制人数 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 人；年末实有人员 11 人，其中在职人员 11 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南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17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383.3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100.69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7.8%；本年收入合计 282.69 万元，较 2016 年下降 10%，主要原因是：实有人数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282.69 万元，占 1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支出总计 383.3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40.13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9.7%，主要原因是：工资收入、福利待遇和养老保险的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 43.24 万元，较 2016 年下降 55.7%，主要原因是：工资收入、福利待遇和养老保险的增加。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280.15 万元，占 82.4%；项目支出 59.99 万元，占 17.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20.85 万元，决算数为 34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76.32 万元，决算数为 300.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7%。主要原因是金融办承担任务有所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1.32 万元，决算数为 20.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主要原因是实有人数减少。

（三）金融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 万元，决算数为 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3.21 万元,决算数为 9.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2%。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未下拨。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0.15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25.83 万元,较 2016 年下降 25.7%,主要原因是:实有人数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5 万元,较 2016 年下降 7.3%,主要原因是:机关厉行节约,减少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0.97 万元,较 2016 年增长 444.3%,主要原因是:2017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有新的界定,将原属工资福利奖金支出部分调整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奖励金支出。

(四)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列支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5 万元,决算数为 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决算数较上年下降 6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5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

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 万元，决算数为 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决算数较上年下降 10%。主要原因是：机关厉行节约。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上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于 2016 年 2 月公务用车参加车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单位于 2016 年 2 月公务用车参加车改，全部封存。

六、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 13.35 万元，较上年下降 85.4%，主要原因是：机关厉行节约，控制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7263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5240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02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7263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785.7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9.44%。

组织对“支持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金融工作”、“上市工作”等3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85.7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评价指标、评价标准与绩效目标紧密相关，充分的反映资金的使用绩效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我部门对项目资金利用较好。

组织开展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3.3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2017年度预算编制合理规范，预算执行严格，节能降耗效果明显，三公经费控制严格，各项经费支出管理规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公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2017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16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补贴（项）：反映按房

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5、金融支出（类）其他金融支出（项）其他金融支出（项）：反映其他以外用于金融方面的支出。

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7、三公经费：反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